

國營陸資插旗台租車業「撐不住」

【陳懋蔚／台北報導】兩岸服務貿易協議開放陸資經營小客車租賃業，由於國內百分之九十以上小客車租賃業都是中小企業，台北市小客車租賃商業同業公會理事長吳順杰說：「陸資租賃業者多有國營色彩、資本雄厚，若大舉來台惡意競爭，台灣業者根本撐不住。」

為表達不滿，各地方業者已派代表在7月10日召開小客車租賃公會全國聯合會議，達成反對開放共識，並同步發函

交通部。各地租賃業代表質疑，此次服貿協議納入小客車租賃業，因為簽得很急，根本就沒跟業者溝通。

陸法令混沌難發展

吳順杰說：「我們理解在WTO（世界貿易組織）或ECFA（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）精神下，國內產業勢必逐漸走向開放，但希望政府有配套、有步驟開放。」

尤其現在來台陸資增加，也有更多台資企業前往大陸，

吳順杰認為，陸資租車品牌為讓消費者習慣使用該品牌的服務，將有動機提供兩岸一條鞭式的服務，因而進入台灣市場，政府應提前因應。

對此，經濟部國貿局局長張俊福指出，一九九七年修正《公路法》時，就已開放非中華民國國民或法人投資經營小客車租賃業，之後在二〇〇九年開放陸資投資，但開放陸資四年以來，尚無投資案例；這或許可解讀為台灣市場不大，在成本考量下，陸資投資興趣

不高，業者不用過度擔心。

吳順杰也指出，就兩岸小客車租賃業發展現況來看，台灣已相當成熟，現行法令規範尚能提供穩定發展的環境；反觀中國，法令體制尚處於混沌不明階段，各省分縣市對於法令解釋、執行方式等亦莫衷一是；包括若干法令對出租人相對不利且失公允、許多縣市實施限牌政策等，都使台資企業赴中經營較陸資企業來台困難許多，環境並不對等。

台北市小客車租賃商業同

業公會建言，政府應給予國內業者牌照稅或燃料稅等補助，或提出鼓勵汰舊換新政策等。但張俊福說，此次協議為兩岸對等開放，希望可以為業者爭取更大市場，相關補助茲事體大，須政府跨部會協商而定。

駕照尚無認證機制

至於業者呼籲已久的兩岸駕照相互認證機制，張俊福說，陸委會已請海基會與陸方討論，將盡快了解臨時駕照證的相關規定及實務執行情形。

服貿協議下租車業投資規定

- ▶ 允許陸資以獨資、合資、合夥及設立分公司等形式設立商業據點
- ▶ 不開放計程車、客運等服務業

後續管理部分，經濟部將會同移民署訪視查核，違規除依兩岸條例罰鍰12至60萬元，也將撤銷投資、遣送相關人員出境

資料來源：《蘋果》採訪整理

業者憂慮 vs. 經濟部回應

- ▶ 台灣市場遭瓜分，恐面臨設價惡性競爭
- ▶ 中國當局對小客車租賃相關法規不明，且各縣市相關規定也不一致，信用制度更不如台灣成熟
- ▶ 兩岸駕照目前仍無相互認證機制
- ▶ 小客車租賃業2009年開放陸資投資以來，至今無投資案例，評估衝擊甚小
- ▶ 服貿協議簽訂後，中國市場廣大，業者可率先插旗卡位
- ▶ 本次協議未將駕照議題納入協商範圍，陸委會已循兩岸機制洽請海基會與對岸協商

資料來源：《蘋果》採訪整理

買
議
服嗎

岸簽署服務貿易協議，由台灣產業權益，政府事前分溝通，民怨沸騰；不少飯碗不保、生計受威脅，業者指台灣服務業不怕競爭》推出「服貿協議你系列專題，探討相關產業和疑慮，也讓政府部門有疑。

服貿

102. 8.8. 蘋果日報